

贵州大学校长办公室

关于调整 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时间的通知

各学院、党政群各部门、校直各单位：

近期国内出现多点散发疫情，疫情防控形势严峻，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疫情防控工作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我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确保 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安全平稳有序进行，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和我校实际，经研究，决定按照分类分批、错时错峰原则，分学院、分时段安全有序组织师生返校（入学）。

一、返校（入学）时间

（一）教职工返校安排

教职工提前 14 天（8 月 19 日前）返回贵阳，做好相关工作准备，9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正式上班。

（二）本科生返校（入学）安排

第一批：近 14 天（8 月 21 日以后）无中高风险等级地区旅居史、与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无接触且返校途中未经停中高风险地区的学生。

返校时间：9 月 4 日 9:00—18:00

返校入口：东校区正大门、西校区正大门

返校学院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数学与统计学院、土木工程学院、经济学院、机械工程学院、电气工程学院、大数据与信息工程学院、化学与化工学院、资

源与环境工程学院

第二批：近 14 天（8 月 22 日以后）无中高风险等级地区旅居史、与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无接触且返校途中未经停中高风险地区的学生。

返校时间：9 月 5 日 9:00—18:00

返校入口：东校区正大门、西校区正大门、南校区田园北路入口

返校学院：管理学院、文学与传媒学院、法学院、物理学院、历史与民族文化学院、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、农学院、材料与冶金学院、音乐学院、公共管理学院、酿酒与食品工程学院、动物科学学院、矿业学院、林学院、旅游与文化产业学院、生命科学学院、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、药学院、体育学院、茶学院、烟草学院、美术学院、医学院

第三批：近 14 天（8 月 25 日以后）无中高风险等级地区旅居史、与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无接触且入学途中未经停中高风险地区的 2021 级学生。

返校时间：9 月 8 日 9:00—18:00

返校入口：西校区正大门、南校区田园北路入口

报到学院：阳明学院（经济与贸易类、财政学类、农林经济管理、法学、英语、日语、缅甸语、哲学、汉语言文学、新闻学、历史学、数学类、物理学）、材料与冶金学院、化学与化工学院、机械工程学院、电气工程学院、土木工程学院、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、矿业学院、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、大数据与信息工程学院（电子信息类）

第四批：近 14 天（8 月 26 日以后）无中高风险等级地区旅居史、与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无接触且入学途中未经停中高风险地区的 2021 级学生。

返校时间：9 月 9 日 9:00—18:00

返校入口：西校区正大门、南校区田园北路入口

报到学院：阳明学院（农业资源与环境、植物生产类、动物生产类、草业科学、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、林学类、园林、制药工程、药学、体育学类、生物科学类、工程管理、工商管理类、政治学类、公共管理类、文化产业管理、旅游管理）、音乐学院、美术学院、旅游与文化产业学院、酿酒与食品工程学院、大数据与信息工程学院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（中外合作办学）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、医学院（护理学）、数学与统计学院、第二学士学位

（三）研究生返校（入学）安排

第一批：近 14 天（8 月 21 日以后）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、与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无接触且返校途中未经停中高风险地区的 2019 级、2020 级研究生。

返校时间：9 月 4-5 日 8:00—20:00

返校入口：西校区正大门、东校区正大门、南校区田园北路入口

第二批：近 14 天（8 月 24 日以后）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、与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无接触且入学途中未经停中高风险地区的 2021 级研究生。

返校时间：9 月 7 日 8:00—20:00

返校入口：西校区正大门、东校区正大门

二、返校（入学）条件

（一）返校（入学）前 14 天无中高风险等级地区旅居史，与中高风险等级地区人员无接触，返校（入学）途中未经停中高风险等级地区，行程码、健康码均为绿码，有连续 14 天在学校微信健康监测平台的打卡记录，且测温正常的省内外师生，正常返校（入学）。

（二）有以下情况的师生，须在返校（入学）前通过微信、QQ、电子邮箱、传真等将相关有效证明发送至所在单位（学院）审核后，方可入校：

1. 近 14 天未连续在学校微信健康平台打卡的师生，须提供健康证明或居住证明。

2. 本人或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有发热（体温 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 ）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觉丧失等疑似症状的师生，须提供本人核酸阴性证明。

3. 被当地社区要求医学隔离观察和居家隔离观察的师生，须提供本人核酸阴性证明。

4. 有国内中高风险等级地区出行经历或境外出行经历，但假期已返黔的师生，由本人所在单位（学院）确认其已按省疫情防控规定完成各项隔离防控举措，并持 48 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有效证明返校（入学）。

（三）有以下情况的师生，暂缓返校（入学）：

1. 近 14 天有中高风险等级地区或境外旅居史、或与中高风险等级地区人员有接触、或返校（入学）途中经停中高

风险等级地区的师生，原则上暂缓返校（入学）。

2. 从中高风险等级地区或境外已经返黔，但未按省疫情防控规定完成各项隔离防控举措的师生，暂缓返校（入学）。

3. 共同生活的人员中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的师生，暂缓返校（入学）。

贵州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1年8月17日